

惠州市自然资源局 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

关于对 ZK2023TJ0085 号《规划设计条件告知书》有效性审核的说明

经核查《惠州潼湖生态智慧区国际合作产业园西区 ZKD-006-07 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（调整）》（2024 年 1 月 6 日批复，惠府函〔2024〕14 号），目前 ZKD-006-07-01-03 地块规划控制指标未发生改变，根据我局 2025 年第十次局会审意见，同意将 ZK2023TJ0085 号《规划设计条件告知书》的有效期延长至 2026 年 1 月 9 日。其他未明确事宜应按照新的政策、规定等的要求执行。

该说明应与 ZK2023TJ0085 号《规划设计条件告知书》同时使用。

惠州市自然资源局仲恺高新
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
2025 年 6 月 30 日